

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为子公司提供担保的进展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担保概述

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 2025 年 3 月 27 日召开第六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，于 2025 年 4 月 18 日召开 2024 年年度股东会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 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议案》，同意 2025 年度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担保额度不超过 60 亿元，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额度不超过 54.20 亿元。公司可以根据实际情况，在额度范围内，在符合要求的担保对象之间进行担保额度的调剂，有效期自 2024 年年度股东会审议通过之日起至 2025 年年度股东会结束之日止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9 日披露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的《关于 2025 年公司及子公司担保额度预计的公告》（公告编号：2025-021）。

二、担保进展情况

公司与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签署了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，为佛山市顺德区伊戈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顺德伊戈尔”）在该银行办理各类业务形成的债务提供担保，最高担保额为 18,000 万元。

本次担保前，公司对顺德伊戈尔担保额度为 152,000 万元，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28,000 万元；本次担保后，公司对顺德伊戈尔累计担保额度为 170,000 万元，剩余可用担保额度为 10,000 万元。

三、保证合同主要内容

- 1、保证人：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
- 2、债权人：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佛山分行
- 3、债务人：佛山市顺德区伊戈尔电力科技有限公司
- 4、担保方式：连带责任保证
- 5、保证范围：主合同项下主债权本金及利息、复利、罚息、违约金、损害赔偿金和实现债权的费用等。
- 6、保证期间：债务履行期限届满之日起三年。

四、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

本次担保后，公司对合并报表范围内的子公司及子公司之间提供的担保余额为 33.75 亿元，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上市公司股东净资产的 105.36%，其中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余额为 31.65 亿元，子公司之间相互担保形成的担保余额为 2.10 亿元。公司及子公司不存在对合并报表外的单位提供担保。公司及子公司无逾期担保，无涉及诉讼的担保及因担保被判决败诉而应承担的损失。

五、备查文件

- 1、《最高额保证合同》。

特此公告。

伊戈尔电气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 年 3 月 25 日